

海阳市辛安镇第一小学考试管理制度

为了有效地检测学生的阶段学业学习情况，更好地完成教学任务，保证教学的质量，在考试期间不发生泄密事件，根据我校的实情情况制定制度如下：

一、保守试卷机密是教师和工作人员的职责和义务。所有的教师和工作人员必须做到：不该说的绝对不说；不该问的绝对不问；不该看的绝对不看；不该拆封的绝对不拆封；不在公共场所和无关人员面前谈论有关试题的事宜；不在不利于保密的地方保存试卷。

二、凡在校外提取的试卷必须密封且两人以上提取、签字和专人保管。

三、凡校内出题的试卷，教师命题后交主要负责人签收，并将命题原件、材料销毁。不得向任何人透漏试卷的有关内容，不得将范围扩大到命题人员之外。

四、工作人员须亲自将试卷送规定场所印刷，亲自提取，不得拆启、不得遗失、不得托他人传递。试卷须存放在安全处妥善保管。无特殊原因，无领导特批，开考前一律不得拆封。

五、印卷场所必须封闭、安全，不准无关人员进入。试卷不得遗失，不得与其它印刷物或内容相混。印刷人员必须保证印刷质量，保守试卷秘密，不得对外泄露试卷的有关内容。印好的试卷须立即用“试卷密封条”密封，及时通知送印单位。所印废页、

废版必须当面及时销毁，不可留存和外传试题、试卷。

六、试卷须在考试规定的时间开封，不得提前。

七、以上各项，各有关人员必须遵守。无论哪个环节发生失、泄密问题，相关责任人要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。